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 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6月17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 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因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规模发生变化,公司于2022年7月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 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 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进行调 整,并对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有关份额 条款进行相应调整,本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调整情况

公司积极推动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工作,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实施情况对 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规模进行调整,规模上限从4,000万份调整至5,500万份,也彰显 了员工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 现对无锡降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 划(草案)及其摘要中有关份额条款进行相应调整,具体调整对比如下:

| 章节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 | 2、本计划(草案)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本员工持 | 2、本计划(草案)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本员工持 |
| | 股计划将委托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 股计划将委托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
| | 管理,并以不超过 4,000 万元认购由广发证券资产 | 管理,并以不超过 5,500 万元认购由广发证券资产 |
| | 管理(广东)有限公司设立的广发原驰•隆盛科技员 | 管理(广东)有限公司设立的广发原驰•隆盛科技员 |
| #± □ # = == | 工持股计划 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隆 | 工持股计划 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隆 |
| 特别提示 | 盛科技 3 号"),隆盛科技 3 号主要通过二级市场 | 盛科技 3 号"),隆盛科技 3 号主要通过二级市场 |
| | (包括大宗交易) 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 | (包括大宗交易) 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 |
| | 并持有隆盛科技股票。 | 并持有隆盛科技股票。 |
| | | |
| | 4、本计划(草案)获股东大会批准后,本员工持股 | 4、本计划(草案)获股东大会批准后,本员工持股 |

计划设立时的资金总额上限为 **4,000 万元**,具体金额根据实际出资缴款金额确定,资金来源为员工的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5、以隆盛科技 3 号的资金规模上限 4,000 万元和 2022年5月31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21.76元/股测算,隆盛科技 3 号所能购买和持有的标的股票数量约为 183.82 万股,占公司截至本草案公布之日公司股本总额 20,185.14 万股的 0.91%。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任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最终标的股票的购买情况目前还存在不确定性,最终持有的股票数量以实际执行情况为准。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原则、持有人名单及份额 分配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时资金总额上限为 4,000 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 1 元,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份数上限为 4,000 万份。单个员工必须认购整数倍份额,且起始认购份数为 1 万份的整数倍累积计算,最高认购份数为 4,000 万份(即认购金额为 4,000 万元)。若最终认购金额超过4,000 万元,将以 1 万元为单位逐步下调单个员工的认购金额上限,直至认购总金额为 4,000 万元为止。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具体持有份额以员工最后确认缴纳的金额为准。

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为公司员工,其中: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计10人,认购总份额不超过2,000万份,占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为50%;其他员工认购总份额不超过2,000万份,占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预计为50%。

持有人名单及份额分配情况如下所示:

| 序号 | 持有人 | 职务 | 最 高 认 购份额 (万份) | 占本计划 总份额的 比例 |
|----|-----|-------------|----------------------|--------------------|
| 1 | 倪铭 | 董事长、 总经理 | 500 | 12. 5% |
| 2 | 魏迎春 | 董事、副 总经理 | 200 | 5% |
| 3 | 王劲舒 | 董事、副 总经理 | 200 | 5% |
| 4 | 郑兆星 | 监事会 主席 | 100 | 2. 5% |

计划设立时的资金总额上限为 **5**,500 万元,具体金额根据实际出资缴款金额确定,资金来源为员工的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5、以隆盛科技 3 号的资金规模上限 5,500 万元和 2022 年 7 月 5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24.54 元/股测算,隆盛科技 3 号所能购买和持有的标的股票数量约为 224.12 万股,占公司截至本草案公布之日公司股本总额 20,185.14 万股的 1.11%。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任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最终标的股票的购买情况目前还存在不确定性,最终持有的股票数量以实际执行情况为准。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原则、持有人名单及份额 分配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时资金总额上限为 5,500 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 1 元,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份数上限为 5,500 万份。单个员工必须认购整数倍份额,且起始认购份数为 1 万份(即认购金额为 1 万元),超过 1 万份的,以 1 万份的整数倍累积计算,最高认购份数为 5,500 万份(即认购金额为 5,500 万元)。若最终认购金额超过5,500 万元,将以 1 万元为单位逐步下调单个员工的认购金额上限,直至认购总金额为 5,500 万元为止。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具体持有份额以员工最后确认缴纳的金额为准。

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为公司员工,其中: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计10人,认购总份额不超过2,000万份,占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为36.36%;其他员工认购总份额不超过3,500万份,占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预计为63.64%。

持有人名单及份额分配情况如下所示:

| 序 号 | 持有人 | 职务 | 最 高 认 购份额 (万份) | 占本计划 总份额的 比例 |
|--------|-----|-------------|----------------------|--------------------|
| 1 | 倪铭 | 董事长、 总经理 | 500 | 9. 09% |
| 2 | 魏迎春 | 董事、副 总经理 | 200 | 3. 64% |
| 3 | 王劲舒 | 董事、副 总经理 | 200 | 3. 64% |
| 4 | 郑兆星 | 监事会 主席 | 100 | 1. 82% |

第二章本员工持 股计划的持有人

| 5 | 沈家湖 | 监事 | 100 | 2. 5% |
|----|------|----------------------|-------|-------|
| 6 | 陈丹丹 | 职 工 代表监事 | 100 | 2. 5% |
| 7 | 戴立中 | 副总经理 | 200 | 5% |
| 8 | 彭俊 | 副总经理 | 200 | 5% |
| 9 | 石志彬 | 副 总 经 理、财务 总监 | 200 | 5% |
| 10 | 徐行 | 副 总 经 理、董事 会秘书 | 200 | 5% |
| 其他 | 其他员工 | | 2,000 | 50% |
| 合计 | | 4,000 | 100% | |

员工持股计划最终参与人员以及持有人具体持有份额以员工最后实际缴纳的出资额对应的份数为准。

沈家湖 1.82% 5 监事 100 职工代 陈丹丹 100 6 1.82% 表监事 副总经 戴立中 7 200 3.64% 副总经 3.64% 彭俊 200 理 副总经 石志彬 理、财务 200 3.64% 总监 副总经 理、董事 10 徐行 200 3.64% 会秘书 63.64% 其他员工 3,500 合计 5,500 100%

员工持股计划最终参与人员以及持有人具体持有份 额以员工最后实际缴纳的出资额对应的份数为准。

注:上表中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时的资金总额上限为 **4,000 万** 元,资金来源为员工的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

.....

第三章本员工持 股计划的资金来

源和股票来源

隆盛科技 3 号份额上限为 **4,000 万份**,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后 6 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获得公司股票并持有。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规模

以隆盛科技 3 号的资金规模上限 4,000 万元和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21.76 元/股测算,隆 盛科技 3 号所能购买和持有的标的股票数量约为 183.82 万股,占公司截至本草案公布之日公司股本 总额 20,185.14 万股的 0.91%。最终标的股票的购 买情况目前还存在不确定性,最终持有的股票数量 以实际执行情况为准。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时的资金总额上限为 5,5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员工的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

••••

隆盛科技 3 号份额上限为 **5,500 万份**,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后 6 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获得公司股票并持有。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规模

以隆盛科技 3 号的资金规模上限 5,500 万元和 2022 年 7 月 5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24.54 元/股测算,隆盛科技 3 号所能购买和持有的标的股票数量约为 224.12 万股,占公司截至本草案公布之日公司股本总额 20,185.14 万股的 1.11%。最终标的股票的购买情况目前还存在不确定性,最终持有的股票数量以实际执行情况为准。

第九章 资产管理 机构的选任、管理 协议的主要条款 二、资产管理协议的主要条款

••••

6、资产管理计划规模:本单一计划规模上限为**4,000 万份。**

二、资产管理协议的主要条款

••••

6、资产管理计划规模:本单一计划规模上限为5,500

万份。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公司对《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中与上述表述相关的部分内容进行同步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调整的决策程序

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调整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次调整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第三期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相关规定,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8日